

海程邦达供应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6 年前三季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每股分配比例：每股派发现金红利 0.10 元（含税），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不送红股。
- 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减公司回购专用账户的股数为基数，股权登记日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
- 如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实际有权参与权益分派的股数发生变动的，拟维持每股分配和转增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和转增总额。

一、利润分配方案内容

（一）利润分配方案的具体内容

根据海程邦达供应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6 年第三季度财务报表（未经审计），公司 2026 年 1-9 月合并报表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人民币 81,273,387.61 元。截至 2026 年 9 月 30 日，公司母公司报表中期末未分配利润为人民币 451,259,160.45 元。为积极回报股东，结合公司当前经营状况及财务情况，在统筹兼顾投资者合理回报与公司长远发展、保障公司业务正常发展的前提下，经董事会决议，公司 2026 年前三季度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减公司回购专用账户的股数为基数分配利润。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00 元（含税）。截至 2026 年 10 月 27 日，公司总股本 286,209,332 股，回购专用证券账户内的股数为 14,726,570 股，以总股本扣减回购专用账户后的股数 271,482,762 股为基数测算，本次派发

现金红利预计为人民币 27,148,276.20 元（含税）。本次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不送红股。

如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因股权激励或回购注销股份等致使公司实际可参与分配的股数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和转增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和转增总额，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6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审议。

二、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公司于 2026 年 10 月 27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以 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6 年前三季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本方案符合公司章程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三、相关风险提示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结合了公司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情况、资金需求等因素，不会对公司每股收益、经营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持续稳定发展。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6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海程邦达供应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10 月 28 日